淡江時報 第 695 期

**建立配套 提高誘因─強化產學合作 締造雙贏**

**社論專載**

根据統計我國研究人力資源，八成七博士集中於學研界，學術研究成果豐碩，但知識轉換為具經濟價值的產業技術普遍存有鴻溝。全國研究經費六成由企業部門執行，企業面對全球化競爭，技術研發投入必須從效率驅動轉變為創新驅動，然而，高階研發人力多數集中於學研界，產業面臨創新研發人力資源的缺口。知識產業化，及產業知識化都需要產學合作加以連結，以彌補創新。

全球化競爭-不外乎競相爭取人才，各國莫不窮其力培植並吸引人才。今天的台灣已經面臨高階與研發人力不足的現象，除了要積極培訓本國人才與引進國外人才，當務之急在於如何藉由法規的鬆綁、誘因的創造，促進人才在大專院校與企業界之間靈活移動，以釋放出目前大學既有的研發能量。

我國現有163所大專校院，130萬學生，大專錄取率達95%，每年專上畢業生30萬餘人，失業人數約13萬餘人。面對全球競爭，教育部門必須調整腳步，因應產業結構的快速變化，並落實高等教育與技職教育的分工，確保各級產業技術及研發人力資源的充分供給。

2007年11月出刊的評鑑雙月刊指出，瑞士洛桑管理學院所公布的2007年全球競爭力評比，臺灣的教育競爭力全球第18名，但在「大學是否切合競爭性經濟」的項目上，卻落到30名之外。足見我們的大學教育與經濟發展之間，有待更緊密的接軌，「產學合作」便是其中亟待補強的重要橋樑。透過產學合作，大學可支援產業技術升級，又能從中獲取回饋金，改善教研環境，為學生爭取就業機會，締造雙贏的局面。近來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公布「95年度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評量」結果，於私立高教體系學校中，本校名列「產學合作參與廣泛程度」前十名，但於另二項「爭取產學經費與效率」、「智權產出成果與應用效益」評量仍有努力空間。

大專校院推動產學合作已為趨勢，強化產學合作之價值並提升產學合作對社會經濟之貢獻，應以建置友善之產學合作環境為要務。97年度起政府將跨出「整合型產學合作推動計畫」的第一步，教育部、國科會及經濟部都將提供經費推動計畫，獎補助相關機構及制度。綜觀本校近年來積極推動產學合作已有多項措施與初步成果，但對教師參與產學合作並無太多實質誘因。另外，目前校內產學單位（如研發處、育成中心）經濟規模及運作能力不足，專業人力配置薄弱，尚未能成為學校產學核心機制，對外行銷能力低落，對內更無有效管理與引導研發的市場導向。

在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案件數逐年減少之趨勢（96年度公私立大學整體平均約減少7%）與政府推展產學合作加值並實施大專校院產學合作績效評量之同時，本校應可朝以下建議重新檢討與努力：(1)規劃辦理產學合作之目標與策略(2)建立產學合作績效責任制度(3)延攬產學經營管理專業人才(4)建立研發成果及智慧財產權之管理與推廣機制(5)提升產學績效升等考評比重(6)透過產學合作，設置師生創業、教師借調及學校基金投資策略等配套措施(7)校友資源之結合(8)跨國產學人才培訓等。以建立親產學之校園文化，鼓勵師生參與產學合作及研發。知識經濟時代，大學人才培育與技術研發是國家發展基礎，產學合作應是大學的社會責任與核心任務，也是本校再思高等教育社會功能與創新社會價值之契機。